



## 关于《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规则》、《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规则》的客户告知函

尊敬的九州认证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客户及相关方：

2026年，为了进一步提升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有效性，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正式发布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规则》(CNCA-EMS-01:2026)、《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规则》(CNCA-OHSMS-01:2026)，并将于2026年3月1日正式实施。为帮助贵组织准确理解规则的要求，提前做好准备工作，保证认证活动的持续符合性和有效性，现将规则中关于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特殊要求及需要认证组织重点关注的内容通告如下：

### 一、认证申请(规则 5.1.2)

提出认证申请时，组织应：

- (一) 已取得合法主体资格证明，已取得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政许可，并处于有效期内，包括所涉及的环境法律法规要求的排污许可证、环评批复等(EMS适用)；
- (二) 已按认证标准建立体系，且运行满三个月，认证申请时需提交相关证据；
- (三) 因获证组织自身原因认证证书被暂停、撤销已满一年，或原发证机构被国家认监委撤销资质已满三个月(适用时)；
- (四) 当前未被行政监管部门责令停产停业整顿，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信用中国”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以及未被应急管理部门列入安全生产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OHSMS适用)；
- (五) 一年内未发生被行政监管部门责令停产停业整顿的突发环境事件以及重大生产安全事故，一年内如发生其他情节较轻的突发环境事件、生产安全事故、职业病情况或与环境、OH&S相关的行政处罚已按相关规定整改合格；
- (六) 拟认证的范围所覆盖的活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故意的和持续的违法行为(OHSMS适用)。

### 二、审核时间要求(规则 5.4.2)

组织存在下列情况的，机构不得减少审核时间：

- (1) 一年内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或人员死亡的生产安全事故；
- (2) 一年内受到过与环境、OH&S相关的行政处罚；
- (3) 存在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依据GB 18218)。

### 三、审核过程要求(规则 5.5、5.6、5.10)

(一) 审核实施要求(OHSMS适用)

1. 最高管理者、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以及负有OH&S法律责任的管理者、负责监视员工健康的人员、OH&S员工代表应参加首、末次会议。
2. 以下人员应接受审核组面谈：
  - (1) 最高管理者和负有OH&S法律责任的管理者；



- (2) 负责 OH&S 的员工代表;
- (3) 负责监视员工健康的人员;
- (4) 管理人员、员工, 包括从事与预防 OH&S 风险相关活动的人员、长期的和临时的员工;
- (5) 在认证委托人现场工作的承包方的管理者或员工 (适用时)。

3. 如一年内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 或审核实施中发生人员死亡事故, 我机构将终止审核。

## (二) 初审第一阶段审查要求

1. EMS 初审第一阶段审核的内容包括组织的活动、生产和服务符合环境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的情况。

对相关法律法规符合性证明材料进行审查, 如: 适用时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和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及组织的排污许可证或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 将审查是否能提供监测日期距审核日期一年内的污染物排放监测报告; 如果属于开发区、景区, 审查是否能提供监测日期距审核日期一年内的其所管辖区域环境质量监测报告。

2. OHSMS 初审第一阶段审核的内容包括组织在安全生产、职业病防治、消防等方面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以及作业环境满足相关职业卫生标准的情况。

对相关法律法规符合性证明材料进行审查, 如: 适用时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相关材料; 公安部门出具的有关认证委托人消防合格的任意一项证明文件 (如: 消防验收意见、消防验收备案凭证、消防检查记录或其他证明文件)。根据《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 将审查是否能提供检测日期距离审核日期一年内 (风险严重) 或三年内 (风险一般) 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

## (三) 不符合开具要求

在审核中发现组织存在任何不满足适用的环境、OH&S 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属于体系运行存在缺陷, 审核组将开具不符合。

## 四、认证证书的暂停和撤销 (规则 7.2、7.3)

### 1. 证书暂停的情形

- (1)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 (EMS 适用);
- (2) 发生较大生产安全事故, 反映获证组织体系运行存在重大缺陷的 (OHSMS 适用)。

### 2. 证书撤销的情形

- (1) 获证组织出现突发环境事件, 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确认因获证组织违规而造成的 (EMS 适用);
- (2) 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 (OHSMS 适用)。



# 江苏九州认证有限公司

JIANGSU JIUZHOU CERTIFICATION CO.,LTD

规则对认证机构和受审核组织都提出了更加明确、细化和严格的要求,请贵组织务必重视规则中针对 EMS、OHSMS 的特殊要求,提前做好准备工作,严格遵守新版规则的要求,确保体系运行的符合性和有效性,并配合我机构完成相关审核与认证工作。

为帮助组织更好地理解规则的要求,随函附上《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规则》(CNCA-EMS-01:2026)、《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规则》(CNCA-OHSMS-01:2026)的全文及释义,敬请查阅。如有任何疑问或需要进一步解读,请联系我机构。

感谢贵组织一直以来的信任与支持!

- 附件: 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规则》全文及释义  
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规则》全文及释义

江苏九州认证有限公司  
2026年2月3日

